

# 阳城县人民政府

---

阳政函〔2020〕60号

## 阳城县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阳城县星海自来水公司 企业公司制改革的批复

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阳城县星海自来水公司企业公司制改革的请示》（阳住建发〔2020〕294号）已收悉。经县政府研究决定：原则同意该请示，由你局代表县政府作为出资人，改制成立阳城县星海自来水有限公司，并代表县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，公司性质为国有独资。改制完成后，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县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。请你单位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规定，履行相关手续，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。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---